

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

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第五十条之规定，制作本报告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 年，在市委、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有力指导下，市审批服务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，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紧密围绕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和社会关切做好信息公开，切实保障了群众的知情权、表达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。

主动公开方面：全年通过吴忠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政务部门文件 4 个，征求意见稿 2 条，信息 6 条，按时将标注为主动公开属性的 1 件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答复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示公开。在“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”政务微博和微信公众号发布信息 276 条。

依申请公开方面：畅通依申请公开受理渠道，精准规范答复意见，进一步提升本部门依申请公开办理水平。全年新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 件，办结 1 件。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引发行政复议 0 件。

政府信息管理方面：完善巩固“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

具体抓、科室各司其职、办公室协调办理”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。严格信息公开制度落实，对所公开信息进行审核、把关，认真执行“三校三审”制度，确保公开内容的合法性、准确性，确保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形式、时限、程序等符合相关要求。

平台建设方面：市审批服务管理局政务信息公开载体主要为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、“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”微信公众号和官方微博。指定专人负责，及时发布政府门户网站、微信公众号等平台信息，做到了及时公开、主动公开。认真履行安全监管责任，及时发现处置存在问题，确保局政务新媒体安全运营。

监督保障方面：定期对政府信息公开指南、年报、法定主动公开内容开展自查，及时整改第三方评估和日常测评反馈的问题。积极采取有效措施，主动接受群众监督，确保信息公开工作得到有效落实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 只计这一情形, 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3. 其他		0	0	0	0	0	0	0	
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	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2022年以来，吴忠市审批服务管理局在政府信息公开方面做了一些工作，但仍然存在一些不容忽视的问题。主要表现在：现有的一些信息内容质量不高，公开信息的数量也需要增加；信息公开方式比较单一，有待进一步拓展；与“放管服”改革、优化营商环境等工作的融合还不够紧密。下一步，我们将从以下方面做好政务公开工作：

一是加强《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，进一步提高依法办理申请信息的能力；**二是**进一步明确责任，协调各科室积极配合，形成合力，共同推进；**三是**认真梳理，逐步扩大公开内容；**四是**围绕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，扎实推进营商环境政策措施落实，为推动全市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本机关 2022 年未收取信息处理费。